

**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设定情况

- 一、确定工作目标所依据的政策
- 二、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
-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六、“三公”经费、会议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八、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
- 九、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 拟订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 制定地方志工作制度和业务规范;

(三) 组织、指导、检查、督促、考核地方志工作;

(四) 组织编纂和审查验收地方志书, 组织编纂地方综合年鉴和相关地情文献;

(五) 组织地情调查研究, 搜集、整理、保存地方志和地情文献, 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开展地方志理论研究;

(六) 培训地方志编纂人员;

(七) 开展地方志工作对外交流与合作;

(八) 完成本级人民政府和上级人民政府地方志工作机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2018年纳入预算管理的单位共1个, 其中: 事业单位个(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1个)。

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6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x x x x 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2018 年部门总编制数 40 名，其中：事业编制 37 名，后勤服务人员 3 名。

在职实有人数 40 人，其中：事业编制 37 人、后勤服务人员 3 人，与上年持平。

离退休人员 38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37 人，与上年持平。

第二部分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设定情况

一、确定工作目标所依据的政策

- 1、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
- 2、广东省人民政府《广东省地方志工作规定》
- 3、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市地方志工作规定》
-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0年）的通知
- 5、国家“十三五”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
- 6、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志工作的通知
- 7、广东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 8、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贯彻中国名镇志、名村志文化工程方案实施意见的通知
- 9、广州市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管理办法
- 10、广州市年鉴工作管理办法
- 11、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志工作》的通知
- 12、广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地方志事业“十三五”（2016－2020年）发展规划的通知
- 13、广州市地方志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二、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8年，我市地方志系统要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

神，不断提升服务大局、服务中心工作的能力，做好城市发展的记录者、时代精神的提炼者和市情文化的传播者，努力推动地方志事业全面转型升级取得新成果，呈现新气象。

一是着力打造系列精品志书。继续推动 101 部部门志、行业志编纂。积极对接中指组志书精品工程，打造广州精品志书集聚地。在实施广州市精品志书工程的基础上，选择发展领先、工作走在前列或体现广州特色的单位编纂的志书，向省志办、中指办推荐，争取申请纳入“中国精品志书工程”。拟推动《广州港志》《广州汽车工业集团公司志》《广州地铁志（1992-2017）》《广州市妇联志》《广州市房地产志》《广州市旅游志》《中共广州市委决策志》《广州市公安志》《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志》《广州市委宣传部志》《广州市委政法委志》等 11 部部门志行业志，以及《广州对口帮扶援建与扶贫开发志》、《黄埔区志》申报“中国精品志书工程”。

二是着力打造系列精品年鉴。不断拓宽广州系列年鉴领域、丰富年鉴品类。加强对《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年鉴》《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手册》《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概览》（繁体字版）篇目的研讨，深化与珠三角九市及港澳地方志工作部门的交流合作，争取编纂出更贴近社会需求的精品区域年鉴，更好服务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不断向基层延伸年鉴编纂工作，试点组建镇街社区在线编鉴工作室。借鉴美国《世界年鉴》编纂网络构建的做法，运用好广州已经实施的在线修志编鉴二期成果，在 2018 年三期在线修志编鉴开发中尝试组建镇街社区在线编鉴工作室，更加便捷地收集年鉴

资料和传播年鉴成果。

三是着力推动新一轮地方志编纂模式探索。按照全省地方志工作部署，启动新一轮修志试点工作。全面总结前两轮修志的经验教训，开展第二轮志书下限后的地情研究，结合广州市部门志行业志编纂实际，开展新一轮修志组织管理、运作模式、续修方式、篇目框架等研究。选取若干单位开展调研和分析，为新一轮修志进行理论思考与探索。

四是着力擦亮地方志新馆窗口服务品牌。加强地方志新馆市情展示、教育、服务、文献、影音、编纂中心建设，充分利用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广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广州市科学技术普及基地、广州市党员教育基地、广州市广州地情青少年教育体验基地、广州市直机关关心下一代教育活动基地、市政府系统培训中心现场教学基地、广州市文艺志愿者活动基地、华南农业大学教学实习基地和粤港澳青少年交流活动基地的资源 and 特色，服务社会各界，讲好广州故事。进一步完善1个广州图书馆地方志分馆、6个地方志分馆、27个方志驿站建设。继续广泛采用新技术，不断创造新方式，全面展示广州市情、讲好广州故事、及时宣传广州经济社会发展成就，提升广州文化软实力。同时，不断丰富馆藏和展览，不断完善管理和制度，不断拓展阵地和网络，继续把广州市地方志馆打造成全国地方志馆的新标杆。

五是着力推进地方志智能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建设广州市地方志新馆信息化项目二、三期，继续完善智能查询系统、图书管理系统、多媒体电子查阅大厅、数字电子书自助

借阅系统等，继续完善入驻广州数字教育城的 12 个广州市情栏目内容，使覆盖全市 1580 多所高校的广州市情“校校通 班班通 人人通”项目发挥更大社会价值。加快数字方志馆建设，着力强化数字化技术系统建设，运用好地方志新馆智能查询、电子书借阅、图书管理等智能化服务系统。启动在线修志（鉴）系统三期建设，2018 年实现线上修志、编鉴。提高地情网站手机版、微信、微博服务社会的效率和质量，升级建设图片库、影音库等地情数据库。研究制定口述历史数据库入库标准，加快口述历史数据中心建设。建设与国家数字方志馆对接的（泛）珠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地情信息中心和广州市情信息资源综合管理中心，为社会各界查阅、使用地情信息资源提供更为方便更为快捷的服务。强化数字化技术系统建设，运用好地方志新馆智能查询、电子书借阅、图书管理等智能化服务系统，探索数字方志资源利用新模式，利用“互联网+地方志”向社会提供全方位的馆藏资料查阅服务。积极稳妥解决地方志馆管理和服务人员缺乏问题，在目前政策不允许增加编制的情况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措施，依托广州市城市规划展览中心物业公司，商议充实管理人员、服务人员，包括图书管理人员，解决地方志新馆展厅运营、服务人员缺乏的问题。

六是着力加大市民录音棚和口述历史数据中心服务市民群众力度。全面拓展口述历史阵地，吸引观众在市民录音棚讲述熟悉的广州故事、广州民俗、广州掌故。继续与各相关单位联合开展“创业创新在广州”等专题口述访谈活动，

收集并整理来自各省市的新广州人及广州人创新创业故事，充分发挥口述史采编室、音像资料编辑室作用，充实口述历史数据中心内容，为城市发展保存珍贵的历史资源与影像资料。

七是着力打造广州市情专题活动和年度入载地方志十件大事评选两个品牌。继续与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合作，深入挖掘广州历史文化，丰富市情专题活动内容；进一步完善年度入载地方志十件大事评选机制，提高群众参与度和评选时效性，及时将广州经济社会发展最新成就向市民群众发布。

八是着力做好依法治志工作。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广东省人民政府《广东省地方志工作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市地方志工作规定》等地方志法规规章，着手开展广州市关于《广东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实施办法起草调研工作。加大地方志普法力度，推动地方志法规规章纳入全市公务员培训和全市干部普法教育内容。定期开展地方志执法检查，保障地方志工作法规落到实处。

九是着力推动地方志工作继续向基层延伸。2018年，在实现市区两级志书、年鉴工作全覆盖的基础上，全面推动镇（街）村（社）志书、年鉴编修，使地方志工作服务于基层群众，为我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美丽乡村提供文化支持。加大力度指导各区修志编鉴、资源开发利用等工作，制定镇街村志编修规划，重点推动38部名镇名街名村志编修，在目前已有2部镇街志、1部村志入选中国名镇志、名村志

文化工程的基础上，继续组织申报中国名镇志、名村志文化工程。加强自然村落普查资源开发利用，通过印刷出版、影像、专题展览、新媒体、数字化、调研报告等多种类型集中展示普查成果，形成成果集群效应。广泛开展调研，制订镇街年鉴编纂规划，为 2019 年开展试点工作打好基础。

十是着力推进地方史编纂工作。根据中指办和省政府地方志办公室的统一部署，争取上半年对现有收藏、保存及已出版的地方史书籍进行统计摸查，统计汇总、整理出已有的广州地方史覆盖的历史时期、领域等情况，制定广州市地方史编纂短期、中期、长期工作规划。紧密结合正在开展的广州口述历史访谈工作，开展口述史编写工作，力争年底前编纂地方史（重点是口述史）出版物。

十一是着力做好改革开放 40 年庆祝相关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的统一部署，积极参与广州改革开放 40 年成就展布展工作。牵头组织编纂出版《广州改革开放 40 年·大事纪略》。

十二是着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加强队伍能力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委、市委各项部署，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深入开展党支部主题教育创建活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切实守住安全稳定廉政底线。加强理想信念和职业道德教育。完善人事、党群、文秘、保密、档案、信息、会务和政务公开、依法治市、干部培训等制度，切实加强制度执

行力度。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交流培训，结合工作实际，选派业务骨干及干部职工参加中指办、省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广州市相关单位举办的专题培训班，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我市地方志系统需要继续锐意进取，为建设实力广州、活力广州、魅力广州、幸福广州、美丽广州做出应有贡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3,019.08 万元（见预算 01 表），其中：本年收入 3,019.08 万元，本年支出 3,019.08 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 3,019.08 万元（见预算 02 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19.08 万元，占总收入 100.0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支出预算 3,019.08 万元（见预算 03 表）。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38 万元，占总支出 59.73%；科学技术支出 91.20 万元，占总支出 3.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6 万元，占总支出 17.7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00 万元，占总支出 2.48%；住房保障支出 513.64 万元，占总支出 17.02%。

按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基本支出 2,073.48 万元，占总支出 68.6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70.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2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16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7.40 万元。

项目支出 945.60 万元，占总支出 31.32%，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945.6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019.08 万元（见预算

04 表),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019.08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19.08 万元。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19.08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见预算 05 表), 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38 万元, 占 59.73%; 科学技术支出 91.20 万元, 占 3.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6 万元, 占 17.7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00 万元, 占 2.48%; 住房保障支出 513.64 万元, 占 17.02%。

按支出经济分类, 包括: 基本支出 2,073.48 万元, (见预算 05、06 表), 比上年预算增加 436.27 万元, 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标准及人员变动; 项目支出 945.6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213.47 万元(见预算 05、07 表), 主要原因是项目有增减, 新增名镇名村志及地方志新馆运维项目等。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支出。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未安排支出。

六、“三公”经费、会议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预算

2018 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4.15 万元(见预算 10 表), 与上年持平。其中, 基本支出“三公”经费预算 8.27

万元，项目支出“三公”经费预算 5.88 万元。具体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5.8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 41.55%，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6.6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 46.93%，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预算 1.63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 11.52%，与上年持平。

（二）会议费预算

2018 年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 18.14 万元（见预算 10 表），比上年预算减少 1.13 万元，下降 5.86%，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合理安排会议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252.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98 万元，增长 4.98%，主要原因是物价变动，运行经费标准变动。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财政拨款 64.90 万元（见预算 11 表），其中：基本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11.80 万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53.10 万元。比上年政府采购预算减少 235.73 万元，下降 78.4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信息化项目有增减，技术用房采购项目已完成，故降低比例较大。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各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

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各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其内容包括人员支出预算、公用支出预算两部分。

3.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或跨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306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由市级财政安排，为支持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需进行二次分配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8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3,019.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38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19.08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3.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科学技术支出	91.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条件与服务	91.2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6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8.32
四、经营收入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4
五、上级补助收入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20.00
七、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513.64
		住房改革支出	513.64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019.0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019.08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预结转			
收 入 总 计	3,019.08	支 出 总 计	3,019.08

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3,019.08	2,073.48	870.65	950.27	245.16	7.40	945.60	945.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38	948.98	400.06	303.96	237.56	7.40	854.40	854.4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3.38	948.98	400.06	303.96	237.56	7.40	854.40	854.4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948.98	948.98	400.06	303.96	237.56	7.4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4.40						854.40	854.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1.20						91.20	91.2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91.20						91.20	91.20	
206	05	03	科技条件专项	91.20						91.20	9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6	535.86	67.54	460.72	7.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8.32	468.32		460.72	7.6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68.32	468.32		460.72	7.6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4	67.54	67.54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4	67.54	67.5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00	75.00	55.00	2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0.00	20.00		2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00	55.00	55.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0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64	513.64	348.05	165.5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64	513.64	348.05	165.5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3.02	113.02	113.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00.62	400.62	235.03	165.5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8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3,019.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3.38
一般公共预算	3,019.08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03.38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科学技术支出	91.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条件与服务	91.2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8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8.3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4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00
		计划生育事务	2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513.64
		住房改革支出	513.64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019.0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019.08
上年预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019.08	支 出 总 计	3,019.0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2017 年预算					2018 年预算				
类	款	项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 计	2,369.34	1,637.21	732.13	732.13		3,019.08	2,073.48	945.60	945.60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5.20	799.07	586.13	586.13		1,803.38	948.98	854.40	854.4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5.20	799.07	586.13	586.13		1,803.38	948.98	854.40	854.4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839.95	799.07	40.88	40.88		948.98	948.9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5.25		545.25	545.25		854.40		854.40	854.40	
206			二、科学技术支出	146.00		146.00	146.00		91.20		91.20	91.2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46.00		146.00	146.00		91.20		91.20	91.20	
206	05	03	科技条件专项	146.00		146.00	146.00		91.20		91.20	91.20	

208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47	427.47				535.86	535.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3.44	423.44				468.32	468.3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3.44	423.44				468.32	468.32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	4.03				67.54	67.54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	4.03				67.54	67.54			
210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20	75.20				75.00	75.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5.20	25.20				20.00	2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20	25.20				20.00	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0	50.00				55.00	55.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0	50.00				55.00	55.00			
221			五、住房保障支出	335.47	335.47				513.64	513.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47	335.47				513.64	513.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49	84.49				113.02	113.0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50.98	250.98				400.62	400.6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8 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合 计			2,073.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0.65
301	01	基本工资	140.00
301	02	津贴补贴	480.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3.02
301	14	医疗费	55.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16
302	01	办公费	11.18
302	02	印刷费	1.60
302	05	水费	1.51
302	06	电费	12.20
302	07	邮电费	15.2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0.52
302	11	差旅费	10.64
302	13	维修（护）费	2.04
302	15	会议费	8.04
302	16	培训费	10.1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63
302	26	劳务费	5.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2.07
302	29	福利费	22.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27
303	01	离休费	26.25
303	02	退休费	600.06
303	09	奖励金	2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9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7.4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7.4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 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总 计			945.60
				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945.60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140001	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945.60
				部门项目支出			945.60
				业务工作经费类			545.58
201	03	02	140001	市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经费	用于开展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所需业务费用。1. 用于非财政拨款单位开展经费支出。包括中央驻穗单位资料年报工作单位、市属企业单位经费；民营企业资料年报编写费；社会行业组织参与资料年报工作单位经费，以及各种实物，影像，图片资料收集费。2. 年报业务工作培训费，会议费。	经费用于开展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所需业务，目的是及时、广泛收集广州市上年度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各方面发展情况的资料，进行系统整理、汇编、撰写，以翔实的资料记载每一年度本市各方面的发展情况。12 月底前完成报送、验收、入库。	51.28
201	03	02	140001	因公出国（境）经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5.88 万元	按年度业务工作安排，发挥地方志交流学习作用	5.88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口述历史访谈工作经费	开支内容：1、聘用人员费；2、音（视）频资料征集费；3、被访谈人员提供资料费；4、编纂出版口述资料费。开支明细：1、聘用人员费 5.16 万元；2、音（视）频资料征集费；3、被访谈人员提供资料费 8000 元（10 人提供资料）；4、编纂出版口述史资料费 20 万。5. 其他零星开支 0.24 万元	通过创新口述历史资料收集，以更智能化、大众化的形式创建广州口述历史数据库，同时编纂具有广州特色的口述历史系列丛书，利用丰富口述历史数据，建设广州口述历史数据中心，并为广州第三轮修志奠定坚实的口碑资料基础。	34.39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地方志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要是用于购买地情资料书籍，出版史志丛书和羊城今古，地方志业务差旅及会议交流，地情资料采购征集和维护，九个地情基地建设、教育、服务、开发（含购买新地方志馆展品，制作和办理地方志展，举办地情公众开放日），对地方志事业进行宣传推广等。	每年报市政府同意后由市财政局核拨所需专项业务经费。该项经费用于开展修志业务，地方志开发宣传利用，主要是用于购买地情资料书籍，出版史志丛书和羊城今古，差旅及会议，地情资料采购征集和维护，九个地情基地建设教育服务开发（含购买展品，制作和办理地方志展，举办地情公众开放日），对地方志事业进行宣传推广等。	104.50
201	03	02	140001	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年鉴工作经费	开支明细：会议及培训费、印刷费、稿费、编辑劳务费、手册编辑费、出版管理费及审稿费、光盘制作费、邮寄费、设计排版费、差旅费。	通过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年鉴》项目，加强粤港澳之间的合作交流，为建设世界级城市群提供文化支撑。	61.28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地方志新馆运维工作经费	新馆的管理运营费用主要包括电费和平面、设备、灯光、系统等软硬件的维护更新，装修、电网、管线的检修完善，应急预案。	广州市地方志新馆全年安全有效运行	160.00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年鉴》编纂出版工作经费	开支明细：印刷费、排版费、稿费、邮寄费、翻译费、组织编纂费、培训费、设计费、光盘制作费、劳务费、会议费、差旅费。	《广州年鉴》全面、系统、翔实载录广州地区经济社会年度发展情况。2018 年需完成《广州年鉴 2018》精装本、简本和《广州年鉴 2017》英文版的组织编纂、出版和发行工作，从而宣传广州最新发展成就，为社会各界和海外人士了解和研究广州提供基本资料。	128.25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98.00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地方志2018年度系统运维项目	项目按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运维类）方案编写指南（2016）的制定了2018年运行维护项目，具体本项目主要维护内容IT基础维护，软件资源维护，信息安全服务，电子政务云平台租赁，服务器托管及网络租赁。各项概算如下：IT基础运维13.33万元，软件维护31.93万元，信息安全服务12万元，电子政务云平台租赁13.34万元，服务器托管及网络租赁10.2万元，1人驻场服务10.8万元，包括咨询设计和工程监理的其他费用是6.8万元。	通过运维外包的方式，把各软硬件系统故障率降低到最小程度，使得各软硬件系统运行维护成本处于合理、受控状态，建立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的服务体系，确保各项目的成果有效运作的可靠和稳定，保障和充分发挥各系统运行的功能、效能。同时通过运维外包实现专业化分工，使市地方志的管理职能更聚焦	98.00
				信息系统建设改造类			91.20
206	05	03	140001	广州市地方志新馆信息化建设（三期）修志业务平台、数字方志馆及安全保障建设	1. 在线修志平台（三期）建设：通过平台三期建设实现地方志、年鉴、史志丛书及地方志刊物等编修工作网络化。 2. 通过广州市数字方志馆建设，实现粤港澳大湾区和泛珠三角九城地情数据资料的采集和整理，逐步形成粤港澳大湾区和泛珠江三角洲九城地情数据库。 3. 完善信息安全制度，全面实施市政府地方志办公室信息系统管理的信息安全保护工作，确保市政府地方志办公室云平台、方志新馆的信息系统提供重要业务数据、信息资源等的信息安全。	通过本期项目建设，在功能、性能和安全方面提升地方志地情资料数据库系统管理水平，地方志网站的辐射能力，以及市地方志馆展厅的展示能力。使数据库内的数据实现分级管理，进一步提高使用和管理效率，更好地为不同的社会群体提供更有用的地情信息查询服务。	91.20
				其他一次性项目			210.82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专项经费	经费开支包括业务培训、专家评审、审查验收、宣传推广、人员聘请、资料整理汇编、数字化处理及专业设备购置等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志工作的通知》要求，广东省第七次地方志工作会议部署和《广东省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方案》，我市全面开展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	5.99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第三轮修志准备和试点工作经费	<p>并支内容：1、召开理论研讨会议，聘请专家对志书进行评析，总结第一、二轮修志的经验教训，研究第三轮修志的组织管理、运作模式、编修方式、体例篇目等；2、开展地方志专业培训，编写、出版第三轮修志培训教材；3、到国内兄弟单位调研、取经，搭建第三轮修志的框架；4、按照省地方志办启动试点的布置开展工作。</p>	<p>通过开展广州市第三轮修志准备工作，全面总结第一、二轮修志的经验教训，研究完善第三轮修志的组织管理、运作模式、编修方式、体例篇目等，做好第三轮修志方案调研、起草、论证和规划报批，选取若干市直单位和区为试点单位，启动第三轮修志试点工作。</p>	26.58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名镇名街名村志编修工作经费	<p>开支内容：1、聘请1名编务，负责日常工作；2、举办业务培训，编印学习资料及简报专刊等资料，聘请专家授课，提升编纂人员业务水平；3、组织38部志书终审验收，邀请专家参与审稿；4、设计镇街村志丛书版面，统一版式、统一装帧；5、到国内先进地区调研、取经，探索行之有效的镇街村志编修模式，避免走弯路；6、按省有关文件要求，给予每部镇街村志编修一定经费资助（约占每部镇街村志所需经费总额的10%）。</p>	<p>通过调研，学习先进地区经验，论证并确定《广州名镇名街名村志》编纂工作模式和编纂工作方案，制订参考篇目，召开工作会议，启动首批20部名镇名街志编修，举办业务培训，实现全市名镇名村志编修工作良好开局。</p>	77.53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部门志、行业志丛书》编纂工作经费	<p>项目开支方向为业务培训费，人员经费，篇目审核费，非财政拨款单位的编纂经费，志书出版设计经费，宣传推广费、编辑部设备购置等。</p>	<p>62家单位按《地方志书质量规定》的要求，完成68部部门志、行业志的编纂出版工作，全面、真实、系统地记述相关部门、行业事业的发展状况，保存相关部门、行业事业的历史，传承和弘扬岭南文化，为广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成为广州市文化建设工程的重要成果。项目拟分为两期完成，16-18年完成第一批。</p>	100.7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2017 年预算					2018 年预算				
类	款	项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部门 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 专项资金 (本级支出)			小计	部门 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 专项资金 (本级支 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说明：我办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 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说明：我办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备注
类	款	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4.15	5.88		6.64	1.63	18.14	
				其中：基本支出	8.27			6.64	1.63	8.04	
				项目支出	5.88	5.88				10.10	
			140001	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14.15	5.88		6.64	1.63	18.14	
				基本支出	8.27			6.64	1.63	8.04	
				项目支出	5.88	5.88				10.10	
201	03	02	140001	因公出国（境）经费	5.88	5.88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市第三轮修志准备和试点工作经费						0.90	
201	03	02	140001	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年鉴工作经费						3.60	
201	03	02	140001	《广州年鉴》编纂出版工作经费						5.60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 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 计						64.90	64.90		
	其中：基本支出						11.80	11.80		
	项目支出						53.10	53.10		
140001	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64.90	64.90		
	基本支出						11.80	11.80		
14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参公事业编制）	台式电脑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9	台	5.40	5.40		
14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参公事业编制）	高速扫描仪	A0201060901 扫描仪	A0201060901	1	台	2.00	2.00		
1400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2	辆/年	1.60	1.60		
1400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加油服务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2	辆/年	2.80	2.80		
	项目支出						53.10	53.10		
140001	广州市第三轮修志准备和试点工作经费	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0.90	0.90		

140001	广州市第三轮修志准备和试点工作经费	印刷	C0814 印刷和出版服务	C0814	1	项	5.00	5.00		
140001	广州市地方志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印刷	C0814 印刷和出版服务	C0814	3	项	18.00	18.00		
140001	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年鉴工作经费	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60	3.60		
140001	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年鉴工作经费	印刷	C0814 印刷和出版服务	C0814	1	项	20.00	20.00		
140001	《广州年鉴》编纂出版工作经费	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5.60	5.60		